《砚山县2023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升方案》的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

根据《云南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2023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重点任务的通知》（云分类办〔2023〕1号）、《文山州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〈文山州2023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升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文分类办〔2023〕1号）要求，为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结合砚山实际，草拟了《砚山县2023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升方案》，2023年9月1日通过砚山政务网征求意见，2023年9月8日通过OA发文至相关部门征求意见，并根据反馈意见建议修改完善后经班子会讨论后报请县政府审定。

二、主要框架和核心内容

（一）主要框架：文稿分为五个板块，第一部分为指导思想、第二部分为工作原则、第三部分为年度目标、第四部分为重点任务、第五部分为保障措施。

（二）核心内容：州级政策的核心内容是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、资源化、无害化水平，推动美丽文山建设。按照全州工作重点任务安排部署，结合实际，2023年我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目标如下：**一是**建成区公共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90%以上，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（设施）覆盖率达到30%。**二是**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即推进重点区域生活垃圾分类、推进建成区餐饮业餐厨垃圾分类处置、推进乡（镇）垃圾分类试点村建设。

三、需要重点说明的问题

（一）关于2023年我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目标的事项。建成区公共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90%以上，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（设施）覆盖率达到30%。全县11个乡（镇）垃圾分类宣传100%覆盖，推进乡（镇）机关企事业单位垃圾分类。

（二）关于2023年生活垃圾提升重点工作内容的事项。**一是**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，于2024年开工建设，2025年投产。**二是**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带动，建设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，7个社区至少选取3个社区作为垃圾分类示范社区，每个示范社区至少打造1个示范居民小区。**三是**依托砚山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、餐厨垃圾处理厂等建设教育基地。**四是**推进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。**五是**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。**六是**推进资源回收利用。**七是**深入推进宣传教育。